

臺北榮民總醫院 112 年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12 年 5 月 30 日下午 14 時 本院行政第二會議室					
主席	院長 陳威明					
出席委員	如 112 年廉政會報委員名冊			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	2 案	討論提案	1 案	臨時動議	0 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(決議)事項	<p>壹、上次會議指(裁)示及決議事項執行情形： 裁示：同意備查。</p> <p>貳、廉政工作執行情形綜合報告： 裁示：洽悉。</p> <p>參、專題報告：</p> <p>一、臺北榮民總醫院 112 年廉政防貪指引案例分享（政風室報告）。 裁示：請各單位將廉政防貪指引案例加以宣導，並對案內改善策進作為據以參酌，爾後避免類案發生。</p> <p>二、本院辦理電信業者基地台租賃契約現況及精進作為（資訊室報告）。 裁示：請各單位就其業管契約內容做好履約管理，避免發生如逾期仍租賃（或購買）、履約事項不符契約內容等情事，損害院方權益。</p> <p>肆、提案討論：</p> <p>提案一：為落實自費藥品或醫材同意書簽具之正確性，以維護醫病雙方權益（提案單位：社會工作室）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醫師若使用自費藥品或醫材時，要詳盡向病人或其法定代理人、醫療委任代理人說明，且於同意書簽具正確費用，另檢</p>					

	<p>討本院自費項目同意書，朝資訊化方向努力。</p> <p>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</p> <p>伍、主席結論：</p> <p>真的非常感謝林委員及張委員今天蒞臨本院參加廉政會報，給了我們很多寶貴的建議，真的讓我們如沐春風、獲益匪淺，讓我們以後從事公務，更有安全感，往後的日子也要常常和您們請益。</p> <p>我相信臺北榮總員工都是奉公守法，努力幫助國家做醫療工作，保護國人的健康，透過今天會議，讓各位主管及同仁學習到很多，有效降低各項廉政風險，避免同仁因一時疏忽而受相關行政或刑事責任之追究。</p>
<p>後續執行情形</p>	<p>本院業於 112 年 6 月 9 日北總政字第 1120700177 號書函檢送本院 112 年「廉政會報」會議紀錄及主席指（裁）示及決議事項分辦表予各單位，請各業管單位落實辦理。</p>

承辦人：蘇郁雯

職稱：專員

電話：02-28757220